

“好帮手”“连心桥”“新平台”

——“有事好商量”协商议事案例选登(二)

海安市曲塘镇罗町村 “有事好商量”协商议事室



协商议题:
推进小型合作农场建设,破解责任田无人耕种难题

召集人:
罗町村党总支书记 景圣忠

协商人员:海安市政协委员2名,镇党委和相关部门负责人2名,村两委班子成员4名,群众代表6名,共14名。

选题背景:罗町村现有36个村民小组,可耕种面积3545.6亩,工业园区及道路建设用地近1000亩,大多数年轻人均外出务工,耕种多为老年人,耕地无人或无力耕种问题亟待解决。由海安市政协委员刘仁宝荐题,经研究审定,将“推进小型合作农场建设,破解责任田无人耕种难题”作为议题。

协商过程:组织政协委员、镇党委和相关部门负责人、村两委班子成员、群众代表等,成立专题调研组。调研组成员到各村民小组实地了解群众需求,召开村民代表座谈会,征集意见建议。到其他地区学习考察农场工作的经验和做法,摸清基本情况,掌握相关数据,为开展协商议事活动做好前期准备。



协商人员深入田间地头开展商前调研

协商中,刘仁宝委员提出协商建议,村干部详细说明目前推进小型合作农场的困难,群众代表充分交流责任田无人耕种出现的困境,召集人景圣忠详细汇报调研统计数据,相关部门负责人和村干部作互动交流。经过充分协商,大家一致认为,推进小型合作农场建设,是破解责任田无人耕种的难题、促进农民增产增收的有效途径。

协商后,形成协商建议清单,报曲塘镇党委。曲塘镇召开党委会议,专题研究,会同相关部门制订工作推进时间表,明确建设小型合作农场的任务要求和工作职责,加快推动荒废责任田土地流转,规范农场具体运作流程。

如皋市如城街道孔庙社区 “有事好商量”协商议事室



协商议题:
集贤里古民居保护利用

召集人:
如皋市政协委员、如城街道党工委统战委员 冒爱群

协商人员:如皋市政协委员3名,如皋市相关部门负责人4名,居民代表3名,专家代表2名,街道相关部门负责人3名,社区干部3名,共18名。

选题背景:近年来,集贤里古民居居民多次向社区反映现有的居住条件、生活配套设施已经不能满足需求。因涉及管理部门众多,相关问题一时难以解决,居民意见较大。集贤里古民居内有多处历史文化名人故居和3家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社会各界对集贤里古民居进行改造的呼声也越来越高。在征求各方意见的基础上,经街道党工委研究审定,将“集贤里古民居保护利用”作为议题。

协商过程:在协商前,如皋市政协委员张长健、冒爱群、张娟先后到集贤里古民居开展实地调研,听取社区工作人员、集贤里古民居居民的意见建议。通过电话、微信、走访等方式将议题告知拟邀请参加协商的对象,请其做好前期调研和交流发言准备。

协商议事人员根据前期调研和平时掌握的情况,围绕议题进行充分协商讨论,针对配套设施不



整治后面貌焕然一新的集贤里

完善、部分房屋年久失修、违章搭建较多、管理责任主体不明确等问题,从“理顺管理机制,提高管理水平”“统一规划布局,出台配套政策”“文旅融合发展,打造独具特色的文化和片区精品旅游线路”“注重消防安全,畅通消防通道和增设消防设施”等方面提出具有可操作性的意见建议。

协商后,形成协商建议清单,报如城街道党工委。经研究,街道党工委将相关建议报送如皋市城建指挥部。目前,如皋市住建局、市文旅局等部门正就集贤里古民居的历史文化价值及未来发展模式进行研究,并形成片区化管理机构设置的初步方案。如城街道政协工委明确1名政协委员,负责跟进相关建议的办理落实。

如东县曹埠镇上漫社区 “有事好商量”协商议事室



协商议题:
开展环境整治活动,提升农民集居小区自治水平

召集人:
上漫社区党委书记 朱广明
县政协委员、南通普瑞科技仪器有限公司董事长 邢志华

协商人员:县政协委员2名,南郊新村居民代表7名,群众代表2名,网格员代表2名,保洁工作人员1名,新时代乡贤等代表4名,居委会干部2名,镇农业农村和社会事业局负责同志1名,共21名。省政协副主席朱晓进观摩指导协商议事活动。

选题背景:近年来,上漫社区为策应重大路网建设,规划新建了南郊新村农民集居小区。由于无物业管理,小区环境逐年变差。考虑到城乡居民间的收入差距,如果完全照搬城市小区物业管理模式,势必增加村民负担。通过群众出题和党政点题相结合的方式,将“开展环境整治活动,提升农民集居小区自治水平”作为协商议题。

协商过程:在协商前,邀请县农业农村局、民政局、城管局等部门负责人及相关政协委员就议题所涉及的基层人居环境整治、基层民主自治、物业管理等问题进行座谈,摸清政策规定。开展实地调研,听取居民意见建议,摸清实际情况。



省政协副主席朱晓进现场观摩指导协商议事活动

协商议事人员根据商前调研和平时了解的情况,围绕议题,充分协商,镇党委和相关部门负责人积极回应。省政协领导全程参与,并作点评。经过协商,达成以下共识:在社区居委会的指导下,根据村民自治原则,成立业主委员会;制定居民公约;在小区业主委员会组织下,由小区住户定期轮流清扫公共区域;适度收取保洁费,聘请专人负责物业保洁及公共区域管理;合理确定小区公共垃圾桶摆放位置;成立小区志愿者服务组织,开展小区治安巡防。

协商后,形成协商建议清单,报镇党委。镇党委将进行专题研究,制定责任落实清单,明确具体推进措施。目前已按照责任落实清单,选举成立南郊新村业主委员会,制定文明公约,落实专职保洁人员,明确公共垃圾桶摆放位置,购置小型分类垃圾桶并分发到户。同时,在居民主动报名的基础上,成立7个志愿者服务组织。以结果反馈清单形式,在一定范围内公布。

启东市汇龙镇 “有事好商量”协商议事室



协商议题:
惠丰集镇农贸市场整治

召集人:
镇政协工作负责人 陈霞

协商人员:镇党委政府班子成员3名,城管中队负责人1名,村党总支书记1名,集镇负责人1名,市场负责人1名,启东市政协委员2名,群众代表3名,共12名。

选题背景:惠丰集镇农贸市场是汇龙镇规模最大的集镇农贸市场。在服务群众的同时,也存在违章建筑较多、基础设施不全、管理滞后等问题,部分商贩在马路边摆摊,影响周边交通环境,群众意见较大。在征求各方意见的基础上,经研究审定,将“惠丰集镇农贸市场整治”作为议题。

协商过程:在协商前,通过电话、邮件、微信等方式,将议题告知拟邀请参加协商对象,请其做好前期调研和发言准备。组织相关人员到惠丰集镇农贸市场实地调研,听取市场门店经营户、周边群众的意见和建议。



协商人员积极发表意见建议

在协商中,协商议事代表畅所欲言、充分发表意见,初步达成共识,建议由镇政府接管惠丰集镇农贸市场,将其纳入为民办实事工程。原股东因经营权转让获得的合理权益以及后续接管具体方案,待双方详细协商后予以解决。

协商结束后,形成协商建议清单报镇党委。经镇党委研究,制定责任落实清单,并明确牵头领导、联系委员、时序进度、目标要求等。责任落实清单完成后,将形成结果反馈清单,及时向召集人予以反馈。年底组织监督评议,公示办理结果和评议结果,确保民生实事工程办好办实。